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2次臨時會民政委員會

(中華民國112年2月13日上午10時43分)

第1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主席(陳議員善慧)：

開始開會。(敲槌)，進行民政部門分組審查，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本次民政委員會分組審查有2個案子都是墊付款，請各位議員看市政府提案彙編。
請看提案一覽表

案號：1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內政部補助本市新興區公所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高雄市新興區公所轄管里活動中心耐震能力補強計畫」經費共計1,763萬6,000元整(中央補助款400萬元,市府自籌款1,363萬6,000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主席(陳議員善慧)：

有沒有意見?〔沒有。〕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案號：2 類別：民政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案由：請審議為執行內政部補助本市鳳山區公所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高雄市鳳山區公所轄管里活動中心耐震能力補強計畫」經費新台幣468萬8,000元整(中央補助款398萬5,000元,市府自籌款70萬3,000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請審查。

主席(陳議員善慧)：

有沒有意見?〔沒有。〕同意辦理。(敲槌決議)今日的議程審查完畢。散會。(敲槌)